

海口农工贸(罗牛山)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(1) 会议召开时间: 2013年6月20日上午10: 00
- (2) 会议召开地点: 海口市珠江广场帝豪大厦11楼公司会议室
- (3)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
- (4) 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- (5)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徐自力先生
- (6) 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2、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- (1)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4人, 代表股份145,409,028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.52%。
- (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逐项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-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;

表决情况: 同意145,409,028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%; 弃权0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%; 反对0

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5,40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5,40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5,40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5,40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5,40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（修改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5,40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公司名称由“海口农工贸（罗牛山）股份有限公司”更名为“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”（实际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5,40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（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5,40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公司独立董事向各位股东作了 2012 年度述职报告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涂显亚、陈建平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

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、召集，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海口农工贸（罗牛山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海口农工贸（罗牛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日